

证券代码：688280

证券简称：精进电动

公告编号：2024-015

##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鉴于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且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尚不满足《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条件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全体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6,941,146.1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22,700,926.21元，扣除本年度已完成对2022年度分配的利润0元，提取盈余公积0元，2023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197,979,768.32元。

鉴于公司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且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经综合考虑公司

经营、全体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因素，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3年度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2023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由于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精进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